

## 关于启动 2017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非常抱歉暑期打扰。为了给各单位和职能部门比较充分的后期准备时间，现启动 2017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。实施办法、工作日程安排、申报材料说明、表格及需要提交的相关材料等详见附件。

### 一、意向申报工作

麻烦各单位于 8 月 15 日之前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意向名单的电子版发到 [yinghe@admin.ecnu.edu.cn](mailto:yinghe@admin.ecnu.edu.cn)，其他工作均在开学后逐步完成。获得意向名单后，师资办将进行意向申请人教学科研成果的前期调研。

### 二、关于待发表科研成果的具体操作

根据《2017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实施办法》有关“统计时限”规定：“本次评聘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年限、年龄、科研成果和其他各项条件统计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”。在评聘过程中，关于部分老师可能存在的“待发表科研成果”的界定和审核程序如下：

#### 1. “待发表科研成果”：

指获得 DOI 号的外文期刊论文、获得书面用稿通知（加盖杂志社或编辑部公章）的中文期刊论文、专著清样（加盖出版社公章），经科研部门审核后可认定为“待发表科研成果”。

#### 2. 审核程序：

校资格审核小组按照《2017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实施办法》规定的“项目、论文及专著等须为任现职期间获得或公开发表及出版”审核应聘者的任职资格与基本条件。

对于存在“待发表科研成果”且未通过资格审核的应聘者，可在复议程序时提交“待发表科研成果”，由校资格审核小组审核“待发表科研成果”，确认是否可暂时认定为符合条件的科研成果。如果“待发表科研成果”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时仍未正式发表或出版，尚未达到任职资格与条件者的评聘程序终止。

### 三、关于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标准的调整

### 1. 制定并实施《关于部分重要报刊论文纳入职称评审认定范围的意见》

该文件自 2017 年起开始实施，具体见《2017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实施办法》附件 8。

### 2. 关于外语要求的调整

具体见《2017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实施办法》。

### 3. 2018 年拟实施文件

具体见《关于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破格晋升标准及权威期刊目录的调整》（华师人[2017]14 号）。

（1）学校对《破格聘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基本条件》进行了修订，自 2018 年起实施。

（2）人文社科类权威期刊目录自 2015 年起试行，现已试行期满。经学术委员会审议，对部分期刊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权威期刊目录自 2018 年起执行。

**2017 年学校对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标准和程序均进行了部分调整，有比较多的变动，麻烦各单位及时通知老师们务必仔细阅读。**

感谢各单位的大力支持！

联系人： 何 颖      32514436      15800711980

          张雨诗      62233152      13262275501

附件：

- 1、《2017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实施办法》及相关文件
- 2、2017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日程安排
- 3、2017 年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申报材料说明及相关表格
- 4、2017 年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认定、晋升工作通知及相关表格
- 5、《关于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破格晋升标准及权威期刊目录的调整》（预告）

人事处师资管理办公室

2017 年 7 月 26 日